

# 哈尔滨市科学技术局哈尔滨市科技成果招商推介路演专项行动暨重点项目对接活动中标（成交）明细

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哈尔滨市科学技术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哈尔滨市科技成果招商推介路演专项行动暨重点项目对接活动（项目编号：[230101]HC[CS]20230086）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哈尔滨市科技成果招商推介路演专项行动暨重点项目对接活动）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哈尔滨创新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282,000.00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元）      | 数量   | 单位 | 总价（元）      |
|-----|--------|-----------------------------|--|---|---------------------------|--|------------|------|----|------------|
| 1-1 | 一般会议服务 | 哈尔滨市科技成果招商推介路演专项行动暨重点项目对接活动 | 在北京、南京和深圳开展三场哈尔滨市科技成果招商推介路演专项行动暨重点项目对接活动，每场活动围绕数字经济、生物经济、高端装备、新材料与新能源四个领域征集遴选哈尔滨市具有转化潜力的科技成果项目5个以上进行路演推介。在北京、南京和深圳邀请当地投资公司、天使基金和银行等金融投资机构、一定规模以上和高新技术等高科技企业15家以上开展座谈交流会。在北京、南京和深圳举办会议期间，联系对接当地5家已上市或者拟上市龙头企业进行实地调研走访，宣传推广哈尔滨市科技招商政策。 | 1期：采购方与服务商签订正式采购合同后，采购方根据合同条款，对服务商开展的推介活动、推荐的对接项目进行备案登记，逐项考察服务商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要求，给出书面验收意见。履约验收实行平时考核和期满考核相结合。平时考核主要以季度为周期，考核结果作为拨付工作经费的依据。期满考核主要对服务商的工作任务采取总体指标考核，考核结果作为拨付剩余工作经费的依据。服务商合同期内未完成任务工作的需经采购方考核后，采购方将不予结算采购费用。 | 合同签订后开始提供服务，按照采购人的时间安排完成。 | 1、在北京、南京和深圳开展三场哈尔滨市科技成果招商推介路演专项行动暨重点项目对接活动，每场活动围绕数字经济、生物经济、高端装备、新材料与新能源四个领域征集遴选哈尔滨市具有转化潜力的科技成果项目5个以上进行路演推介。<br>2、在北京、南京和深圳邀请当地投资公司、天使基金和银行等金融投资机构、一定规模以上和高新技术等高科技企业15家以上开展座谈交流会。<br>3、在北京、南京和深圳举办会议期间，联系对接当地5家已上市或者拟上市龙头企业进行实地调研走访，宣传推广哈尔滨市科技招商政策。<br>4、提供在北京、南京和深圳组织召开会议和走访调研的期间活动照片、路演视频、活动签到表和企业路演ppt等材料。<br>5、每场活动需邀请两家市以上级以上公办新闻媒体（不含自媒体）跟踪报道并发布新闻通稿。 | 282,000.00 | 1.00 | 项  | 282,000.00 |

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3年12月20日